

# 最新个人独资企业向个人借款 个人与公司间借款协议书(实用5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 个人独资企业向个人借款篇一

借款人（以下称甲方）

贷款人（以下称乙方）

甲方为解决完成学业所需资金，经甲方所在学校批准，向乙方申请国家助学贷款，乙方经审查同意发放贷款。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和《分行国家助学贷款管理办法》，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执行。

### 第一条

借款用途借款用于：

### 第二条

借款金额：其中：学费每年：元；生活费每月：元。

### 第三条借款期限

本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年月，自乙方将借款划入本合同规定账户之日起计算，即（或）从至。

## 第四条借款支用

（一）双方约定在本合同生效后个工作日内办理第一笔贷款支用。

（二）以后各笔贷款，甲方委托乙方按下列时间划入甲方指定账户

2、用于支付生活费的贷款于每月日（遇节假日提前）划入甲方指定账户，二、八月份除外。

（三）甲方同意乙方将贷款划入下述账户

账户名称：， 账号：

如甲方提供的账户因挂失、销户等原因无法入账时，甲方应及时提供新的账户。

（四）甲方停止支用贷款时，需经所在学校批准，并提前15天书面通知乙方，并经乙方同意。

## 第五条借款利率

（一）双方约定月利率为：

（二）借款期内遇国家法定利率调整时，实行一年一定，每年年初按中国人民银行确定的相应档次的利率确定借款利率；但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含一年），执行本合同利率，不受国家法定利率的调整而影响。

## 第六条还本付息

（一）借款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甲方在读期间，即年月至年月按月归还借款利息；自甲方毕业次月起至贷款合同到期日止，即年月至年月甲方按月等额还本付息法归还借款本息。

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含一年），甲方则在借款到期时一次性偿还借款本息。

（二）甲方委托银行自动从甲方在银行开立的储蓄（卡）账户中扣除每月本息额，因该账户存款余额不足等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在还款日未受足额清偿的，未受清偿的贷款视为逾期贷款。

如甲方提供的个人账户出现挂失，冻结等情况而造成无法扣收本息的，甲方须及时向乙方提供新的还款账户用于扣收贷款本息。

（三）甲方全部提前归还贷款本息，需经所在学校批准，并提前15天书面通知乙方并经乙方同意。乙方按合同约定的利率已计收的利息，不随还款期限、国家法定利率的变化而调整。

##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一）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合同。

（二）当乙方认为申请人的信用状况发生变化，足以影响其偿还贷款时，可以要求申请人提供相应担保，如不能提供，乙方可以提前收回贷款。

## 第八条甲乙双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一）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贷款，不得将贷款挪作它用，甲方无条件接受乙方对贷款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二）甲方应对向乙方提供的借款有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甲方自愿接受乙方对其收入情况进行检查。

(四) 乙方须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发放贷款。

(五) 乙方可以定期在学校或其他媒体上公布借款人违约情况。

## 第九条违约责任

(一) 甲方未按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还款计划偿还借款的，乙方按逾期金额和天数以日利率万分之几计收利息。

(二)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贷款，乙方对挪用部分的贷款按挪用天数以万分之几计收利息。

(三)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停止向甲方发放贷款、提前收回已发放贷款的本息并提前解除本合同：

- 1、本合同生效后，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贷款的；
- 2、甲方向乙方提供虚假借款资料的；
- 3、甲方拒绝接受乙方对其行为表现及收入情况进行检查的；
- 4、借款人连续三个月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有其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

## 个人独资企业向个人借款篇二

借款人：\_\_\_\_\_ (下简称甲方)

法人代表：\_\_\_\_\_

贷款人：\_\_\_\_\_ (下简称乙方)

法人代表：\_\_\_\_\_

甲方是一家注册资本\_\_\_万元的有限责任公司，因生产经营项目的实施临时需要资金，乙方有闲置资金。为此，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充分协商一致签订本借款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执行。

\_\_\_元(大写：人民币\_\_\_)。

从\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借款期限为\_\_\_。借款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本借款合同自动延期\_\_\_年。

- 1、借款利息为年息\_\_\_，以甲方收到借款日计算利息。
- 2、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本借款限于用于甲方生产经营项目，必须专款专用，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挪作他用。

- 1、如甲方不能按期还款，最迟在借款到期前十五天应向乙方提出延期申请，届时乙方可在双方协商的基础上决定是否延期。
- 2、如乙方临时需要收回借款，应提前十五天向甲方提出还款申请，借款利息按实际借款天数计算利息。

(一)下列情况均属甲方违约：

- 1、甲方未能按合同计划用款和还本付息。
- 2、未经乙方同意改变借款用途或挪作他用。
- 3、甲方违反本合同其他条款事项。

(二)根据违约情况，乙方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 1、对违约部分贷款加收最高不超过\_\_\_罚息。
- 2、采取必要法律手段直至依法索偿应付未付借款本息及费用。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共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若有其他未及事宜，双方进一步商定补充条款。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个人独资企业向个人借款篇三

甲方(出借人、抵押权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乙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丙方：(抵押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本合同各方根据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贷款条款借款金额：甲方同意借款给乙方人民币万元整。(小写：元)

贷款用途：用于经营投资。

贷款利率：月利率按照分计算。

贷款期限：个月，自年月日到年月

日止。如实际借款数额和实际放款日与该借款合同不符，以实际借款数额和日期为准。乙方收到借款后应当出具借条，乙方出具的借据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贷款的归还：利息和本金到期日一并归还，借款结清后，甲方归还乙方先前出具的借据。如推迟还款，乙方应当按日支付违约金千分之五。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内，发生下列事项的之一的，甲方有权宣布本合同下的借款提前到期，要求借款人在规定期限内偿还本金及利息而无需为正当行使上述权利所引起的任何损失负责。

乙方违反本合同借款条款中的任何条款。

根据担保条款的约定，因抵押人、抵押物发生变故或者抵押人违法担保条款的约定，致使抵押人需要提前履行义务的。

乙方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归还甲方借款本息的行为。

本合同的相关费用(包括抵押登记、公证等)均由乙方负责。

抵押条款现抵押人同意以其所有的房屋的价值为抵押，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做担保。抵押物基本情况详见所附房屋所有权证、国有土地所有权证复印峻。

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法院诉讼费、律师费等)

抵押期限自抵押登记之日起到主债务履行完毕止。

抵押期间，未经过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变卖、赠与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物。

本合同中借款条款如因某种原因致使部分或全部无效，不影响抵押条款的效力，抵押人仍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责任。

其他条款本合同自甲方、乙方、丙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的抵押条款在办妥抵押登记后生效。

如借款人违法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抵押权人执2份，借款、抵押人各执一份。

如本合同发生争执或纠纷，各方同意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乙方：

丙方：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 个人独资企业向个人借款篇四

甲方(出借人)：

乙方(借款人)：

丙方(居间人)：

乙方由于业务需要，由丙方提供居间服务，向甲方借款。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依据《合同法》、《借款合同条例》、《担保法》和《物权法》等有关法律规定，订立本协议，以期共同遵守。

第1条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元整。

第2条借款利率为月息。按约定利率提前扣除期内利息。



第3条乙方借款用途为。

第4条借款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第5条还款方式：借款到期后一次性结清本金。

第6条还款资金来源。

第7条乙方向甲方借款，以第三方保证方式提供担保。保证合同由甲、乙、担保方另行签定，作为本协议的补充合同。

第8条丙方为甲方和乙方之间的借款提供居间服务，促成本协议签订并督促双方履行。居间报酬按借款金额的月千分之计算，由乙方负担。乙方应在收到借款当日一次性支付借款相应金额的居间报酬。

第9条乙方必须按照本协议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乙方违约使用借款的，甲方有权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借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本协议直接和间接损失。

第10条乙方必须按协议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乙方如不能按期还本付息，除按照约定利率支付利息外，再按照日万分之六收取违约金。同时按日万分之六收取居间报酬。

第11条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

第12条丙方应当考察乙方的资信状况，确信乙方资信良好且有履约能力，并为甲方负责检查、监督乙方借款使用情况。

第13条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偿还到期借款、支付相关利息和居间报酬。到期出现违约行为，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并按照担保合同约定，追究担保方的连带责任。

第14条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协议各方当事人共同协商，作出

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15条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和丙方及担保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16条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生效当日款项打入乙方指定帐户。

甲方： 乙方： 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代表人：

年月日年月日年月日

## 个人独资企业向个人借款篇五

住所： \_\_\_\_\_

乙方： \_\_\_\_\_

住所： \_\_\_\_\_

鉴于：

1、甲方拟与\_\_\_\_\_有限公司、\_\_\_\_\_实业发展公司等  
单位共同发起设立\_\_\_\_\_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  
司”）

2、乙方拟以发起人身份出资认购股份公司\_\_\_\_\_万股股份；

3、乙方因资金紧张、拟向甲方借款以认购股份公司股份，甲  
方拟向乙方提供相应借款。

因此，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约定如下：

1.1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_\_\_\_万元（下简称“借款”），甲方同意向乙方提供该等借款。

1.2乙方同意，其从甲方取得的借款只能用于认购股份公司的股份，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或用途。

1.3双方同意，作为借款的对价，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资金占用费，资金占用费的计算方法为\_\_\_\_\_，支付时间与方式为\_\_\_\_\_。

1.4双方同意，乙方应于三年内清偿借款，并按约定向甲方支付资金占用费。

1.5如发生下列事项，乙方应立即偿还借款，同时支付资金占用费：

1.5.2双方另行确定的其他情形。

如果乙方在本协议未第1.4条规定的期限内偿还借款，或乙方未在本协议第1.5条规定的事项发生后立即向甲方清偿借款，则每延迟一日，其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借款总金额的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本协议在双方授权代签署后生效。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1对本协议所作的任何修改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并由各方共同签署。

5.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